

2020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 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银保监发[2019]35号)的要求,现将中法人寿 2020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如下:

一、本季度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

本季度,我公司未发生分类合并披露范围内的关联交易。

二、本年度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本季度末,本年度我公司未发生分类合并披露范围内的关联交易。

三、其他需披露事项

我公司在本季度无其他需披露内容。